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新鶯堤外水岸廊道串連暨周邊環境改善】

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

申請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目 錄

一、	計畫位置及範圍.....	p.3
二、	現況環境概述.....	p.4
三、	前置作業辦理進度.....	p.6
四、	提報案件內容.....	p.8
五、	計畫經費.....	p.10
六、	計畫期程.....	p.11
七、	預期成果效益及後續維護管理計畫.....	p.11

一、計畫位置及範圍：

台北縣政府前已於八里、五股至新莊之大漢溪左岸設有堤外便道，此堤外便道不僅可當應急之用，並能有效紓解環河道路之車流量，故獲致大多民眾良好之反應。目前聯繫大漢溪左側之新莊、板橋、樹林及鶯歌等四鄉鎮市之主要道路為縣道 114 及環河道路，上述道路部分路段於晨昏峰時段均已呈擁擠之 E 及 F 等級，雖然政府有計畫興闢北桃快速道路，然此計畫恐無法於短期間內施設完成。為有效改善此區域之交通壅塞現況，本府遂計畫將既有之堤外便道向南延伸至樹林區柑園大橋，總長約 6.4 公里，以做為替代道路之用，經整體分析及評估，此便道顯有其重要性及必要性；且著眼於民眾可利用假日至河川高灘地已施設完成之河濱公園及自行車道做休閒活動，爰衍生出本計畫除便道之規劃外，亦涵蓋自行車道之規劃及週遭環境之綠美化，倘若本工程之規劃能早日奉核，設計與施工得以順利付諸執行，相信必能獲致眾多民眾一致之認同及好評。。



圖 1. 新鶯堤外水岸廊道串連暨周邊環境改善

二、現況環境概述：

- (一) 新鶯堤外便道工程新北市政府過去分三階段辦理，第一階段「21 號越堤道路（鐵路橋）至西盛環保公園段」堤外道路工程，已於 99 年 6 月通車。第二階段「三鶯新生地至柑園大橋段」堤外道路工程，於 99 年 12 月底通車。本次提報第三階段「21 號越堤道路至柑園大橋段」道路工程，全長約 6.4 公里。
- (二) 現況三鶯新生地端，設計速率 50KM/HR、車種限制無車輛限高“無”、雙向各 1 快車道+1 慢車道。
- (三) 現況 21 號越堤道端，設計速率 50KM/HR、車種限制無車輛限高“無”、北上側 1 快車道+2 慢車道、南下側 1 快車道+1 慢車道。



圖 2. 工址現況(1)



圖 3. 工址現況(2)

三、前置作業辦理進度：

(一) 生態檢核辦理情形

本計畫各工程尚在評估規劃作業，將陸續於規劃設計階段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二) 公民參與辦理情形

本計畫各工程尚在評估規劃作業，將陸續於規劃設計階段辦理生態檢核作業。

(三) 相關作業辦理情形

1. 有關「21號越堤道路至柑園大橋段」之堤外便道規劃方案，分為兩期工程，第一期工程（柑園大橋至樹林區水源街段）行經國家級鹿角溪人工濕地，考量環境影響及生態保育後，已完成設計報告。第二期工程（水源街至鐵路橋段）因涉及河川通洪斷面影響、水理評估及土方回填，且新海大橋至浮洲橋段現況計畫河寬及出水高不足，將配合水利署針對大漢溪通洪能力檢討，確保通洪安全的情況。
2.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於108年2月1日及3月13日召開「大漢溪新莊鐵路橋到樹林柑園大橋第二期左岸道路工程-堤外便道可行性協商會議」，各單位辦理情形如下：
 - (1) 經濟部水利署預計108年9月前確認大漢溪右岸高灘地下廢棄物含量及土方可利用之成分量體，以作為未來移除及經費估算之依據。
 - (2) 新北市政府已提供堤外道路路基高程及位置相關資料予經濟部水利署，供其評估左岸路基填築所需土量
3.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8年4月11日函文表示後續俟經濟部水

利署 108 年 9 月確認工區埋藏之廢棄物總量及評估總工程經費，
再行擇定辦理方案。

四、提報案件內容：

(一) 計畫概述

本計畫將重新堤外便道自鐵路橋延伸至柑園大橋，以連結新莊板橋樹林鶯歌，預計利用河川區既有道路拓寬，除提供更佳的交通服務水準及提升行車安全外，並接連帶動周邊沿線整體河岸遊憩發展。

工程明細表

分項工程名稱	主要工程項目	對應部會
新鶯堤外水岸廊道串連暨周邊環境改善	改善道路改善及景觀美化。	經濟部水利署

(二) 規劃設計情形

規劃設計情形表

工程名稱	目前執行情形
新鶯堤外水岸廊道串連暨周邊環境改善	評估規劃作業中

(三) 規劃構想圖

課題

斷面配置

說明

🚲 大漢溪五年洪水位高程計約為6.95-7.66公尺，填土高程約3.5~4.5m

🚲 斷面配置為雙向各1快車道(3.25m)+1機慢車道(3m) + 中央分隔緣石及內路肩(1m)+護欄(0.5m)，全寬14m，坡址設置鼎塊或石籠防止沖刷

對策

大漢溪

堤頂自行車道

14m

3.5~4.5m

現況高灘地最窄寬約21.4M

密級配AC 10cm

粗級配AC 10cm

碎石級配 40cm

工程會規範第02331章要求
路基壓密度須達90%以上

城林橋-柑園二橋斷面配置

- ◆ 採半挖半填方式減少土方需求
- ◆ 斷面配置為擋土牆(0.5m)+外緣石(0.25m)+雙向各1快車道(3.25m)+1機慢車道(3m) + 中央分隔緣石及內路肩(1m)+護欄(0.5m)，全寬14.75m

濕地

堤頂自行車道

14.75m

既有堤防邊坡線

2m 3.5m 11.5m

9

五、計畫經費：

(一) 計畫經費來源：

本案規劃設計費 1,800 萬元，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預算及地方分擔款支應(中央補助款：1,260 萬元、地方分擔款：540 萬元)。

(二) 工程經費(經費 千元)：

經費明細表

項次	分項案件名稱	對應部會	總工程經費(單位：千元)											
			108 年度				109 年度				工程費小計(B)+(C)		總計 (A)+(B)+(C)	
			規劃設計費(A)		工程費(B)		工程費(B)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	新鶯堤外水岸廊道串連暨周邊環境改善	水利局	12,600	5,400	0	0	0	0	0	0	12,600	5,400		
	小計		12,600	5,400	0	0	0	0	0	0	12,600	5,400		
	總計		12,600	5,400	0	0	0	0	0	0	12,600	5,400		

(三) 工程經費分析說明：

預計 108 年辦理設計，108 年第四季辦理工程發包，經費 1,800 萬元，包括中央補助 1,260 萬元，地方自籌 540 萬元。

六、計畫期程：

分項計畫期程表

	項目	108年												109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新鶯堤外水岸 廊道串連 暨周邊環境 改善	規劃設計	■	■	■	■	■	■	■	■	■	■	■	■												
	工程發包 施工													■	■	■	■	■	■	■	■	■	■	■	■

七、預期成果效益及後續維護管理計畫：

延伸重新堤外便道，串聯三鶯新生地聯絡道路，紓解環河路交通壅塞，降低交通事故，提升交通運轉績效。

附錄 1 計畫評分表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計畫評分表

整體計畫名稱		淡水河系整治及水環境營造		提報縣市	新北市			
分項案件		名稱	新鶯堤外水岸廊道串連暨周邊環境改善					
		經費(千元)	18,000					
所需經費		計畫總經費：本案規劃設計費 1,800 萬元 (中央補助款：1,260 萬元、地方分擔款：540 萬元)。						
項次	評比項目	評比因子		佔分	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索引	評分		
						地方政府自評	河川局評議會評分	
一	計畫內容評分 (77分)	整體計畫相關性	(一) 計畫總體規劃完善性 (7分)	整體計畫位置及範圍、現況環境概述、前置作業辦理進度、分項案件、計畫經費、計畫期程、可行性、預期成果、維護管理計畫、及辦理計畫生態檢核、公民參與、資訊公開情形及相關檢附文件完整性等，佔分 7 分。	7	詳整體計畫書	7	
			(二) 計畫延續性 (8分)	提案分項案件與已核定整體計畫之關聯性高者，評予 8 分，關聯性低者自 3 分酌降。	8	詳第四、(四)節	8	
		環境生態景觀關聯性	(三) 具生態復育及生態棲地營造功能性 (8分)	(1) 整體計畫生態檢核工作完善者，佔分 4 分。 (2) 全部提案分項案件內容已融入生態復育及棲地營造者，佔分 4 分。	8	詳第三、(一)節及四、(二)節	8	
			(四) 水質良好或計畫改善部分 (7分)	計畫區域屬水質良好(依環保署相關評定標準認定)、或已納入計畫改善者、或已具有相關水質改善設施者，評予 7 分。其他狀況自 3 分酌降。	7	詳第二、(三)節及第四、(二)節	7	
			(五) 採用對環境友善之工法或措施(8分)	包括低衝擊開發、生態工法、透水性材質、減少人工鋪面使用等對環境生態友善工法或措施，佔分 8 分。	8	詳第四、(一)節	8	
			(六) 水環境改善效益 (8分)	具水質改善效益、漁業環境活化、休閒遊憩空間營造、生態維護、環境教育規劃、整體水環境改善效益顯著，佔分 8 分。	8	詳第四、(一)節及第八章	8	
			(七) 公民參與及民眾認同度 (8分)	已召開工作說明會、公聽會或工作坊等，計畫內容獲多數 NGO 團體、民眾認同支持，佔分 8 分。	8	詳第三、(二)節	8	
地方認同								

(續)	(續)	重視度及執行成效性	(八) 地方政府發展重點區域 (5分)	未來該區域地方政府已列為如人文、產業、觀光遊憩、環境教育等相關重點發展規劃，佔分5分。	5	詳第四節	5	
			(九) 計畫執行進度績效 (8分)	(1) 第一批次核定分項案件於107年底全數完工者，評予3分。 (2) 第二批次核定分項案件於107年底全數發包者，評予5分。 其餘部分完成者視情況酌予評分。	8	詳第四、(三)節及相關彙整資料		
		重要政策推動性	(十) 計畫納入「逕流分攤、出流管制」實質內容 (10分)	提案計畫納入「逕流分攤、出流管制」精神及具體措施者，佔分10分。	10	詳第四、(七)節	6	
二	計畫內容加分 (23分)		(十一) 營運管理計畫完整性(5分)	已有營運管理組織及具體維護管理計畫、明確資源投入者，最高加分5分。	5	詳第九章	5	
三			(十二) 規劃設計執行度 (3分)	提案分項案件已完成規劃及設計者，最高加分3分。	3	詳第四、(五)節	3	
四			(十三) 地方政府推動重視度(7分)	已訂定督導考核機制，並由秘書長以上層級長官實際辦理相關督導(檢附佐證資料)者，予以加分7分。	7	詳第三、(三)節	6	
五			(十四) 環境生態友善度 (5分)	計畫具下列任一項：(1)經詳實生態檢核作業，確認非屬生態敏感區、(2)設計內容已納入相關透水鋪面設計、(3)已採取完善水質管制計畫、監測計畫，最高加分5分。	5	詳第二、(三)節；第三、(一)節；第四、(二)節	5	
六			(十五) 得獎經歷 (3分)	核定案件參加國際競賽或國內中央官方單位舉行相關競賽，獲獎項者，最高加分3分。	3	詳第十章	0	
合計							84	

備註1：以上各評分要項，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納入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供參

備註2：上表各項分數合計100分，惟其中第一項(九)僅由河川局評分會議辦理評分，故地方政府自評分數欄位總分為92分。

【提報作業階段】新北市政府 機關局(處)首長：_____ (核章)

日期： 年 月 日

【評分作業階段】水利署第 河川局 評分委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錄 2 自主查核表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新北市政府

自主查核表

日期：108/6/28

整體計畫案名	淡水河系整治及水環境營造	
查核項目	查核結果	說明
1. 整體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整體計畫案名應確認一致及其內容應符合「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目標、原則、適用範圍及無用地問題。
2. 整體工作計畫書格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確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本工作計畫書一律以「A4直式橫書」裝訂製作，封面應書寫整體計畫名稱、申請執行機關、年度月份，內頁標明章節目錄、章節名稱、頁碼，附錄並須檢附工作明細表、自主查核表、計畫評分表等及內文相關附件。
3. 整體計畫位置及範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整體計畫範圍、實施地點，並以 1/25000 經建版地圖及 1/5000 航空照片圖標示基地範圍與周邊地區現況。
4. 現況環境概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整體計畫基地現況及鄰近區域景觀、重要景點及人文社經環境情形、地方未來發展規劃內容及生態、水質環境現況。
5. 前置作業辦理進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府內審查會議之建議事項、用地取得情形、生態檢核辦理情形及相應之環境友善策略、召開工作說明會或公聽會等公民參與情形、資訊公開方式等項目及府內推動重視度(如督導考核辦理情形)等項目
6. 提報案件內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本次申請整體計畫之內容、動機、目的、擬達成願景目標、本次提案之各分項案件內容、已核定案件執行情形、與核定計畫關聯性、延續性...等內容
7. 計畫經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提案計畫之經費來源、需求，並述明各中央主管機關補助及地方政府分擔款金額，及分項案件經費分析說明。
8. 計畫期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用地取得情形及各分項案件之規劃、設計、發包、完工期程等重要時間點，以一甘特圖型式表示預定執行進度。
9. 計畫可行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提案分項案件相關可行性評估，例如：工程可行性、財務可行性、土地使用可行性、環境影響可行性等，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10. 預期成果及效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提案分項案件預期成果及效益，例如：生態、景觀、水質改善程度、環境改善面積(公頃)、觀光人口數、產業發展...等相關質化、量化敘述
11. 營運管理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內容包括具體維護管理計畫、明確資源投入情形、營運管理組織、或已推動地方認養。
12. 得獎經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確認核定案件參加國際競賽或國內中央單位舉行之相關競賽項目、內容、成績。
13. 附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應修正	檢附上開各項目相關佐證資料

檢核人員：

機關局(處)首長：